

# 信息化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

为切实提升信息化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质量，确保评价的规范性、科学性、有效性，促进评价结果有效应用，依据各级财政部门有关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要求以及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发布的《财政资金绩效评价业务基本指引（试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等规定，制定本指引。

## 一、本指引适用的信息化项目评价范围

本指引适用评价的信息化项目，主要指利用财政预算资金安排，用于履行或提升管理和服务等职能，优化内部管理，以计算机和通信技术为支撑的统一电子政务网络平台、业务应用信息系统、信息资源库、网络与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电子政务基础设施（数据中心、机房、政务云等），以及电子政务相关支撑体系等信息化项目以及数字化智能化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包括软件开发、硬件采购、系统集成、云资源租赁、数据服务等。评价对象范围也包括政务信息系统使用和产生的数据、组件、云资源、安全产品等数字资源。

## 二、信息化项目绩效评价基本流程

信息化项目绩效评价基本流程通常可分为前期准备、具体实施、报告编制等阶段。前期准备阶段包含确定评价对象、组建评价小组、制定评价方案、下达评价通知四个步骤；实施阶段包括资料搜集审查及沟通访谈、个性化（产出和效益类）指

标确定、现场勘查与问卷、绩效评分并编制绩效评价底稿四个步骤；报告阶段包括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逐级审核、征求意见并获得项目单位书面回复、出具正式报告、结果反馈四个步骤，其中，结果反馈主要为后期应用反馈，包括整改与优化、预算调整依据等步骤。本指引编制了信息化项目绩效评价流程图（附件1）供参考，具体流程执行，评价人员可以根据实际情况予以调整。

### **三、信息化项目绩效评价主要内容**

参照各级财政部门有关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规定，结合信息化项目特点，对信息化项目的绩效评价内容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一）项目立项情况。主要评价信息化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绩效目标是否明确有效，技术路线是否完整可靠具备相当的先进性；是否存在重复建设，是否已存在业务功能高度相似的应用；数据是否应编目尽编目、应治理尽治理、应共享尽共享、应开放尽开放；是否采用安全可靠的软硬件产品，是否存在网络数据安全隐患，系统使用是否符合密码应用要求。

（二）财务管理情况。主要评价信息化项目项目资金预算编制的合理性，资金使用管理是否规范，项目成本是否科学等。特别是根据项目管理实际，在充分考虑公共服务目标和服务标准的前提下，相关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等水平的设

定,是否与部门职能和中长期规划相衔接,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公众需要相适应,与财政可承受能力相匹配。

**(三) 项目实施情况。**主要评价信息化项目组织实施的全过程、精细化管理是否规范到位,信息化项目建设需求的内容、标准、流程等是否明确,项目实施计划与相关管理办法是否完备;采购方式选择与采购程序执行是否规范;采购合同签订是否规范,采购要求、验收标准、违约责任与监督等关键条款内容是否具体明确,合同履行期限是否合规;是否及时跟踪合同履行进度与建设质量等情况,是否有效落实项目监理制,是否督促确保承接主体及时、保质、保量服务到位,是否存在违规转分包情形;关键的履约变更事项是否客观合理,变更是否经过严格审批并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签订补充合同。

**(四) 实现产出情况。**对照信息化项目需求、实施计划、合同约定以及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等要求,评价信息化项目建设内容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预计目标指标的实际完成程度。

**(五) 取得效益情况。**对照信息化项目需求、实施计划、相关政策文件以及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等要求,评价信息化项目预计效益目标指标的实现程度等典型效益情况。

**(六) 满意度情况。**主要评价项目建设主体、使用对象或其他利益相关方对信息化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 **四、信息化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构建**

##### **(一) 评价指标体系设置总体要求**

**1. 设置共性指标与个性指标。** 共性指标反映信息化项目管理的共同特征和可持续发展要求，个性指标根据各类型信息化项目的业务特点进行个性化定制。评价指标应根据信息化项目分类绩效管理发展的要求，持续优化并完善。

**2. 统筹设置定性和定量评价指标。** 决策与管理类指标以定性评价为主，产出和效益类指标以定量评价为主。在具体设置指标评分标准时，优先考虑采用定量标准。

**3. 细化评价指标与评分标准。** 具体评价指标的内涵解释与评价要点内容、评分标准应当具体清晰，便于理解与评价。采用定量评价的，一般利用计算公式得出评价结果，结合百分比数值或区间值设置评分标准；采用定性评价的，可通过分析评级的方式综合评判，对应设置若干档评分标准。

**4. 合理划分评价指标分值权重。** 坚持评价结果导向，在分配指标分值权重时相对侧重于产出和效益类指标（一般合计不低于60分），并突出决策和管理类指标中关键核心指标的分值权重。

**5. 指标评分设置标准。** 在实际构建的评价指标体系中，应当明确具体指标的评分标准，通过设置定性或定量标准，一般可将指标分值划分为2-4档，使得评价结果合理呈现差异化。若具体指标包括几个评价要点的，也可根据重要性分别设置各要点分值或权重。主要类型指标评分标准设置示例如下：

**（1）规范性指标评分标准。** 规范性指标多为决策和管理类指标，如：某一规范性评价要点具备得分要素的，得到相应

分值，不具备的不得分；若不完全具备得分要素的，也可根据存在问题的严重程度，设置若干中间档分值。

**(2) 完成度指标评分标准。**完成度指标多为产出和效益类指标，①定量百分比法，如：评价得分=指标分值\*指标完成率；②量化区间法，如：根据指标完成率区间（划分具体的百分比区间），相应确定得分区间100%-80%（含）、80%-60%（含）、60%-0%；③定性评判法，如：根据指标综合完成程度（如基本完成、部分完成、完成较差），相应确定得分区间100%-80%（含）、80%-60%（含）、60%-0%。

## **(二) 需关注的核心指标**

为切实提高评价结果可用度，对信息化相关的关键核心指标内容要进行重点评价。在指标体系设计时，应当深入研究、突出体现关键核心指标内容的评价要求。结合项目实际，在设置具体指标的评价要点中，除一般性评价要点外，更需突显关键核心要点内容。以下是部分需关注的重要核心指标：

**1. 立项程序规范性。**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信息化项目申请立项过程的规范性情况。如申请项目审批程序是否完备，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初步设计等是否内容完整且取得上级批复；备案的项目备案程序是否完备，包括且不限于项目名称、建设单位、审批部门、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投资额度、运行维护经费、经费渠道、信息资源目录、信息共享开放、应用系统、等级保护或者分级保护备案情况、密码应用方案和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等内容。

**2. 信息安全可靠性。**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信息化项目软硬件及数据安全可靠性。如项目是否采用安全可靠的软硬件产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党政机关安全管理等有关规定，遵循网络安全“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使用”原则，开展电子政务项目建设，落实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和保密分级保护，是否建立网络和数据安全管理制度，保障信息安全稳定，加强信息安全和公民隐私保护。是否对落实安全可靠要求情况进行说明，是否落实国家密码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规划建设运行密码保障系统，并进行评估。

**3. 信息资源共享性。**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信息化项目信息资源共享的完备程度。如项目建设单位是否编制信息资源目录，是否建立信息共享长效机制和共享信息使用情况反馈机制，确保信息资源共享，是否将应当普遍共享的数据仅向特定企业、社会组织开放。

**4. 项目成本合理性。**该指标用以评价项目成本估算的合理性情况。如项目经济成本不合理，所需成本显著高于市场上同类产品；或者项目维护开支过高，显著超过财政可承受能力；或项目社会效益不显著，已存在较多可以提供同类同质甚至更优质产品的市场主体，无需财政资金介入。

**5. 内控制度健全性。**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项目建设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对项目建设采购与实施的保障程度。如是否建

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加强对项目全过程的统筹协调，强化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并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政府采购、工程监理、合同管理等制度。

**6. 建设管理到位度。**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项目建设主体建设管理到位程度。如是否及时跟踪合同履行进度与建设质量等情况，是否有效落实工程监理制，是否督促施工主体及时、保质、保量地完成相关工作，是否存在违规转分包情形；关键的履约变更事项是否客观合理，培训是否到位，变更是否经过严格审批并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签订补充合同。

**7. 业务功能实现度。**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信息化项目业务功能的实现程度。如按照行业标准，是否达到相关技术标准；或对照信息化项目需求说明书，相关应用功能和数据是否完备，流程是否闭环，技术是否实现创新迭代，算法是否有效等。对照预期访问人次，活跃用户数与访问频次是否达到预期，目标用户是否应用尽用。

**8. 相关效益充分性。**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信息化项目最终实现的各项效益情况。效益指标包括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等。如信息化项目运行后是否节约了生产要素，实现了公共服务供给成本的降低；或者降低了能耗，实现了绿色能源的迭代升级；或者为公众提供了必须的服务，节约了社会资源等；或者该项目可以持续的影响社会秩序，促进国家或城市的高质量发展等。

## **五、信息化项目绩效评价外聘专家要求**

## （一）专家选用原则

**专业适配性：**根据评价项目的具体内容（如技术安全、数据管理、财务合规等），优先选择具备对应信息化领域专业背景（如信息技术、网络安全、数据治理、密码学等）的专家。如涉及“信息安全可靠性”指标评价时，应选择持有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师、CISP（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等资质的专家。

**独立性要求：**专家应与被评价项目的建设单位、承接主体无直接利益关联（如股权、咨询服务等），避免影响评价结论的客观性。

**保密要求：**专家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保密要求。

## （二）专家职责与工作范围

**1. 优化指标体系。**协助评估小组结合项目特点细化评价指标（尤其是产出和效益类定量指标），如根据“技术创新率”“业务支持度”等核心技术指标，补充具体计算公式或行业基准值。

**2. 验证关键环节。**参与立项阶段核查（如立项程序规范性、信息安全可靠性），验证可行性研究报告、密码应用评估报告等文件的专业性；参与实施阶段监督（如建设管理到位度、合同签订规范性），对技术方案合理性、履约变更合规性等提出专业意见；参与产出与效益评价（如建设质量、可持续影响），通过技术测试、数据比对等方式验证系统稳定性、数据共享率等指标完成情况。

3. **风险识别与建议。**针对项目中可能存在的技术漏洞（如网络安全防护不足）、管理缺陷（如信息共享机制缺失）等问题，提供改进建议，提升评价报告的应用价值。

### **（三）专家工作管理要求**

1. **明确工作边界。**在聘请协议中清晰约定专家的工作内容、时间节点及成果形式（如技术验证报告、指标评分建议等），避免职责模糊。

2. **过程记录与复核。**要求专家对关键结论提供佐证材料（如测试记录、数据来源说明），评估小组需对专家工作成果进行复核（可通过内部技术小组或交叉验证），确保结论可追溯、可验证。

3. **合规性监督。**监督专家遵守《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及《GB/T35273-2020 个人信息安全规范》等技术标准，避免因专家操作不当引发数据泄露或法律风险。

### **（四）专家意见的应用与披露**

1. **作为评价依据。**专家对关键指标（如“信息安全可靠性”“建设质量”）的专业判断应作为评价评分的重要依据，需在报告中说明专家意见对最终结论的影响程度。

2. **反映风险问题。**若专家指出项目存在重大技术或管理缺陷（如未落实“三同步”安全原则、数据共享率未达预期），应在报告中明确披露，并建议委托方重点关注整改。

## **六、使用提示**

本指引旨在为浙江省内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开展信息化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提供技术参考，不具有强制性，相关从业人员在执业中应注意结合具体评价项目的特点灵活运用。信息化运维项目可参考使用。

本指引编制了XX信息化项目指标设计（附件2）供参考，该指标设计仅针对特定信息化项目，不具有普适性，评价人员应根据具体项目的实际情况，科学规范设计各类指标，包括且不限于具体指标和相关权重，确保评价结果客观公正、能有效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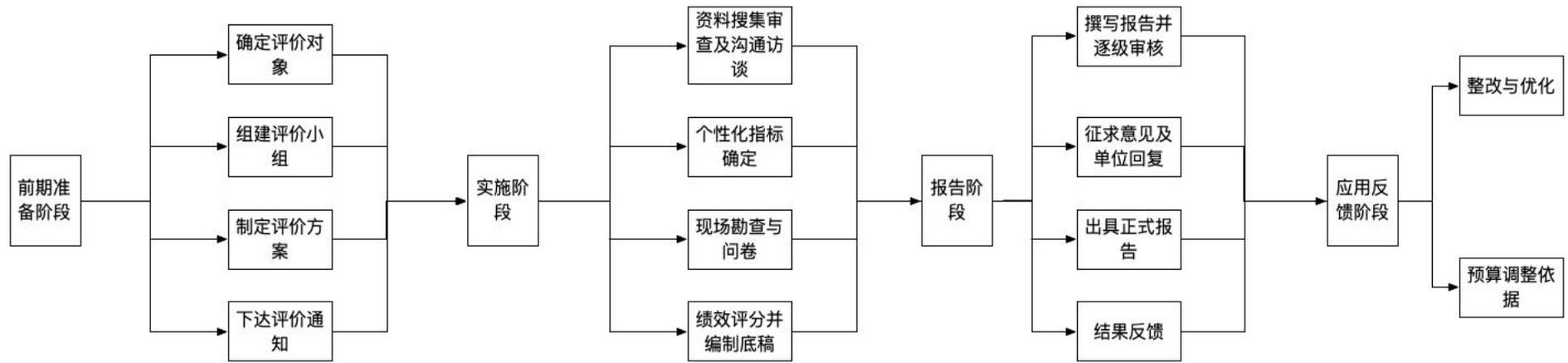
本指引中未涉及的常规评价技术要求，如承诺书、工作方案、报告模板等内容，参照各级财政部门相关文件以及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发布的《财政资金绩效评价业务基本指引（试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的规定执行。

附件1：信息化项目绩效评价流程图

附件2：XX信息化项目指标设计



附件1：信息化项目绩效评价流程图（供参考）



## 附件2: XX信息化项目指标设计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与评价要点内容	评分标准参考 类型
业务 指标	项目 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信息化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评价要点如：项目立项是否依据充分、目标和内容明确、业务边界清晰、技术方案合理、业务与资源需求相适配；是否存在重复建设或形成信息孤岛；是否属于原则上不予立项的信息化项目。	定性 评价
		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信息化项目申请立项过程的规范性情况。评价要点如：申请项目审批程序是否完备，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初步设计等是否内容完整且取得上级批复；备案的项目备案程序是否完备，包括且不限于项目名称、建设单位、审批部门、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投资额度、运行维护经费、经费渠道、信息资源目录、信息共享开放、应用系统、等级保护或者分级保护备案情况、密码应用方案和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等内容。	定性 评价
		信息安全可靠性	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信息化项目软硬件及数据安全可靠性。评价要点如：项目是否采用安全可靠的软硬件产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党政机关安全管理等有关规定，遵循网络安全“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使用”原则，开展电子政务项目建设，落实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和安全保密分级保护，是否建立网络和数据安全管理制度，保障信息安全稳定，加强信息安全和公民隐私保护。是否对落实安全可靠要求情况进行说明，是否落实国家密码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规划建设运行密码保障系统，并进行评估。	定性 评价
		项目成本合理性	该指标用以评价项目成本估算的合理性情况。评价要点如：项目投资估算（含后期运行维护费用）是否构成清晰、明细详实、估算合理；项目投资是否与项目预期或已实现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匹配，是否在财政的可承受范围内。	定性 评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与评价要点内容	评分标准参考类型
	项目管理	信息资源共享性	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信息化项目信息资源共享的完备程度。评价要点如：项目建设单位是否编制信息资源目录，是否建立信息共享长效机制和共享信息使用情况反馈机制，确保信息资源共享，不得将应当普遍共享的数据仅向特定企业、社会组织开放。	定性评价
		内控制度健全性	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项目建设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对项目建设采购与实施的保障程度。评价要点如：是否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加强对项目全过程的统筹协调，强化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并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政府采购、工程监理、合同管理等制度。	定性评价
	采购执行	采购流程合规性	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项目采购方式及采购程序执行的合规性情况。评价要点如：采购方式选择是否合规，采购程序执行是否规范（采购文件编制、评审、信息公开等方面是否符合政府采购及单位内控制度等规定，有无流于形式、显失公正或围标串标等违规情形），承接主体是否切实符合相关资格与能力要求。	定性评价
		合同签订规范性	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信息化项目合同签订的严谨性、规范性情况。评价要点如：合同中服务的内容、数量、质量、期限、验收标准、费用结算、违约责任、监督考核等关键条款约定是否量化清晰、具体明确，合同签订是否严谨、能否切实防范风险，合同履行期限是否符合相关文件规定，合同关键内容是否与采购文件要求完全一致，合同双方是否对信息安全保密做出明确约定。	定性评价
	实施管理	建设管理到位度	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项目建设主体建设管理到位程度。评价要点如：是否及时跟踪合同履行进度与建设质量等情况，是否有效落实工程监理制，是否督促施工主体及时、保质、保量地完成工作，是否存在违规转分包情形；关键的履约变更事项是否客观合理，培训是否到位，变更是否经过严格审批并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签订补充合同。	定性评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与评价要点内容	评分标准参考类型	
		验收流程规范性	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信息化项目验收工作的规范性和专业度。评价要点如：试运行是否按照规定时间开展且运行正常；验收内容是否完整，包含项目信息安全、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安全可靠、档案管理、数据资源开放共享等情况；验收程序是否到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交由相关部门验收；验收资料是否完整，包括项目建设总结、财务报告、审计报告、信息安全相关评估报告等。	定性评价	
		验收结果有效性	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验收结果的全面性、客观性和准确度。评价要点如：验收内容是否完整包括软硬件和具体服务完成的内容、数量与质量等情况，涉及技术、安全等服务标准的履约验收是否到位；验收结果是否符合实际情况，验收数据信息是否准确，验收记录及佐证材料能否有效支撑验收结论，总体验收意见结论是否客观。	定性评价	
		建设档案完备度	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档案管理的到位程度。评价要点如：承接主体是否按照合同约定或管理办法的要求保存完整服务记录台账，购买主体是否获取服务实施的重要资料信息并归档管理，相关档案能否充分反映服务实施全过程情况。	定性评价	
	项目产出	业务功能实现度	建设数量	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信息化项目建设成果与用户需求、签订的相关合同的相符程度，软硬件的可靠性，相关功能的可实现程度，相关建设指标的完成度。评价内容如具体建设数量指标的完成率：例如高性能算力平台的建设数量，算力的性能指标等。	优先采用定量评价
			建设质量	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信息化项目的建设质量，是否达到预期。评价内容如具体质量指标的实现率：例如高性能算力平台达到的算力先进程度，技术创新率，业务系统稳定率等。	
			服务时效-服务完成及时性/服务时间符合度	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信息化项目建设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评价内容如实施计划或合同约定的“成果提交时间节点”“时间频率”“持续周期”等时效要求是否执行到位。	定性与定量评价相结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与评价要点内容	评分标准参考类型	
	项目效益	相关效益充分性	社会效益	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信息化项目效益目标的实现程度，四类效益指标为共性参考要素，不涉及的方面可不评价。具体效益指标的完成率：实际完成值与计划目标值的比率；若相关效益内容难以定量评价的，则采用定性评价，如“提升**能力”“提高**水平”“促进**发展”等，一般需结合案卷研究、社会调查等方式进行综合评判。	优先采用定量评价
			经济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项目预算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评价内容为一定时期（某年度或项目周期）内的项目预算执行率， $\text{预算执行率} = (\text{实际支出资金} / \text{预算安排资金}) * 100\%$ 。	定量评价	
		资金支付规范性	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项目资金支付与合同约定或履约情况的匹配程度以及财务监控到位度。评价要点如：项目费用支付进度是否符合合同约定，是否在满足相关前置条件的基础上准确支付（如据实结算或按考核结果结算等），是否存在提前支付或多支付服务费用等违规情形；资金支付是否经过完整的审批流程，资金支付佐证资料是否完备有效（如是否提交服务成果或履约考核资料等）。	定性与定量评价相结合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建设单位满意度	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建设单位对承接主体服务履约及服务效果的综合满意程度。	定量评价	
		使用对象或其他利益相关方满意度	该指标用以评价反映使用对象或其他利益相关方对信息化项目的综合满意程度。	定量评价	

